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Sub.2/2001/L.35
14 August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4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阿方索·马丁内斯先生、本戈亚先生、艾德先生、范先生、戈麦斯-罗夫来多·贝杜斯科先生、古纳塞克雷先生、吉塞先生、范霍夫先生、儒瓦内先生、卡尔塔什金先生、库法女士、莫托科女士、奥洛卡·奥尼安戈先生、皮涅伊罗先生、罗德里格斯·夸德罗斯先生、杨俊钦先生、横田先生、泽鲁居伊女士：决议草案

2001/...在战胜赤贫方面执行现有人权准则和标准

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

忆及按照《世界人权宣言》，国际人权两公约确认，只有创造条件使人人除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外面还享有其经济、社会、文化的权利，才能实现作为免于恐惧和匮乏的自由人的理想，

特别忆及《世界人权宣言》第 25 条规定：人人有权享受为维持他本人和家属的健康和福利所需的生活水准，包括食品、衣着、住房、医疗和必要的社会服务；在失业、疾病、残废、鳏寡、年老或在其他不能控制的情况下丧失谋生能力时有权享受保障，

重申 2000 年 6 月在日内瓦召开的关于世界首脑会议后续工作的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上重申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哥本哈根社会发展宣言和行动纲领》，该文件规定通过确定特定目标、制订计划和实施纲领来消除贫困的实质性框架，

还忆及关于人权与赤贫的委员会第 2001/31 号决议，委员会在该决议中表示深切关注在世界各国，无论其经济、社会和文化情况如何，赤贫现象仍然在蔓延，尽管《世界人权宣言》已通过五十三年；赤贫情况在发展中国家尤为严重，例如饥饿、疾病、住房不足、文盲现象和陷入绝境了，但同时也认识到世界许多地区的成就，

铭记委员会第 2001/31 号决议还请小组委员会考虑是否有必要根据各有关国际文件、其他论坛的目前工作、根据委员会第 2000/12 号决议组织的关于人权和赤贫问题专家研讨会的结论和建议，以及其他有关的投入，特别是从前各国政府处收到的意见，在战胜赤贫方面制订执行现有人权准则和标准的指导方针，并向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报告，

忆及其本身的关于妇女和发展权的第 1999/15 号决议，关于人权与赤贫的第 1996/23 号决议，以及关于发展权利的第 1998/105 号决议和第 1999/9 号决议所载的其后继事项，

再次表示赞赏何塞·本戈亚先生所编写的关于享受人权特别是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与收入分配的关系的最后报告和增编(E/CN.4/Sub.2/1997/9 和 E/CN.4/Sub.2/1998/8)，

注意到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0/12 号决议组织的关于人权和赤贫问题专家研讨会的报告(E/CN.4/2001/54/Add.1 和 Corr.1)及其结论，

忆及秘书长根据小组委员会第 1999/9 号决议提交的关于结合联合国消除贫困十年(1997 年至 2006 年)促进发展权的报告(E/CN.4/Sub.2/2000/14 和 Add.1)，

注意到关于贫困的全球性研究必须考虑区域的具体特点，并且从法学、法律、机构和社会经济的角度处理各种问题，并利用人权的框架，

考虑到国际消除贫困纲领、国际货币基金和其他国际机构所指出的“新贫困议程”、世界银行和其他国际金融机构的方案和政策，以及其他有关宣言和国际纲领的重要性，

并考虑到战胜贫困是高定的国际发展目标之一，以及将这个问题置于即将成立的新的小组委员会机构社会论坛的讨论中心的重要性，

意识到有必要探索在战胜赤贫方面执行现有人权准则和标准的可能性，

欢迎委员会第 2001/31 号决议在这方面所提出的请求，

1. 重申蔓延的赤贫现象的存在妨碍充分有效地享受人权，并且在某些情况下可能构成对生命权的威胁，立即减轻以及最终消除贫困必须一直是国际社会的高度优先事项；

2. 再次强调赤贫是各国政府、公民社会组织以及包括国际贸易和金融机构在内的联合国系统各机关和机构所必须解决的一个重大问题，并在这方面重申政治承诺乃是消除贫困的一个先决条件；

3. 请保罗·塞尔吉奥·皮涅伊罗先生、横田洋三先生、哈吉·吉塞先生和何塞·本戈亚先生在不涉及财政开支的情况下，根据各有关国际文件、其他论坛的目前工作、关于人权和赤贫问题专家研讨会的结论和建议，以及其他有关的投入，特别是从前各国政府处收到的意见，在战胜赤贫方面制订执行现有人权准则和标准的指导方针，编写联合工作文件，并且提交给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以便予以审议并随后转送委员会，以在其第五十九届会议审议；

4. 并请作者们根据国际法学、条约、盟约和其他有关文书具体考虑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的贫困状况，以便减轻贫困状况，并请作者们考虑世界银行、世界贸易组织和其他国际机构的方针，以战胜贫困；

5. 还请作者们提出结论和建议，以便促进编写一项关于赤贫和人权的宣言草案及其他国际和区域倡议；

6. 请秘书长协助编写该研究；

7. 请各国政府提供资料，包括统计资料和有关它们已经采取的处理贫困问题的法律、经济或其他措施的资料；

8. 请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的各区域专门机构和诸如联合国贸发会议、开发署、教科文组织等国际机构和其他机构进行合作并且为研究提供资料。